

证券代码：838786

证券简称：ST 普慧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

核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核，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本次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中签订的股份认购相关合同对合同主体、认购数量、认购价格、认购方式、支付方式、限售期、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、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、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内容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股份认购合同合法有效。

3、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拟与主办券商、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文件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中协议范本的基本要求，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4、公司制定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对募集资金储存、使用、用途变更、

使用管理、监督均进行了详细规定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；

5、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1月10日